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书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会议于2004年6月3日在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12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审议了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。经公司董事长吴景贤先生提名，拟聘任黄总河先生为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；本人对黄总河同志的考核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，以及同他进行了交流。本人认为：吴景贤董事长的提名是慎重的，黄总河同志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，同时也具有担任各自要聘任岗位所应具有素质，本人完全同意上述聘任。

福建省永安林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薛爱国

罗志明

2004年6月3日